

白水县司法局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县上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工作。
- 2、承担县委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制定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地方、行业、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 3、指导和监督全县公证、律师、法律顾问工作。
- 4、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 5、协调管理“148”法律专线工作。
- 6、指导全县法律服务工作。
- 7、管理指导全县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及基层人民调解工作和10个乡镇司法派出所的人、财、物等事宜。
- 8、指导全县司法鉴定工作。
- 9、监督、检查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装备配置和财务管理工作
- 10、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指导下属事业单位的人事工作。
- 11、负责全县依法治县、法制宣传教育研讨工作。
- 12、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人员法律培训工作。

二、2018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1、围绕“法治白水建设”，创新普法模式，全面推进“七五”普法工作，强化和推进“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落实；
- 2、继续加强基层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
- 3、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充分发挥行业性调解组织作用，进一步发挥基层调解组织息纷止争的作用；
- 3、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网络法律援助信息平台，优化法律服务工作，提高我县法律援助知晓率。
- 4、强化社区矫正管理工作，完善联动机制，探索提升管理帮教新方法，杜绝脱管漏管；
- 5、创新制度管理，以新思路新理念全面提升司法行政干警队伍形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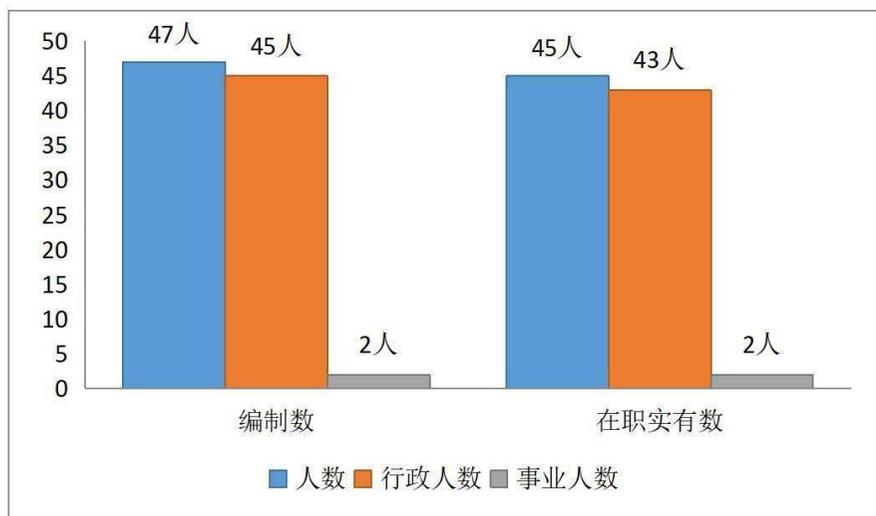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2个，包括：白水县秦泉事务所和白水县公证处。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水县司法局（机关）
2	白水县秦泉事务所
3	白水县公证处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示例：截止2017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7人，其中行政编制45人、事业编制2人；实有人员45人，其中行政43人、事业2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单位退休人员已移交养老经办机构。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日期为2017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18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截至2017年底，本部门固定资产有台式电脑24台106128元，笔记本电脑8台48800元，复印机8台27800元，空调26台101088元，照相机4部39920元，其他固定资产389个2266679元，总计为2590415元。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中未编制专项业务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今后将严格按照中省市工作安排和要求，积极稳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七、2018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5,529,879.41元，支出5,529,879.41元，较上年减少129616.6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29,879.41元，支出5,529,879.41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职业年金不在纳入预算，所以造成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5,529,879.41元，支出5,529,879.41元，较上年减少129616.6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29,879.41元，支出5,529,879.41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职业年金不在纳入预算，所以造成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29,879.41元，与上年对比减少129616.65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职业年金不在纳入预算，所以造成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5,529,879.41元，较上年减少129616.65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职业年金不在纳入预算，所以造成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其中：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4416.93元均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923,655.94元减少189239.01元，主要是由于全额单位职业不在纳入预算和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收费收入安排资金减少；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14705.88元，较上年6,462.72元增加8243.16元，主要原因缴费基数提高。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03680元，较上年96,940.80元增加6739.2元，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20406司法支出4382959元（人员经费支出3512809元，公用经费支出791400元），较上年4,323,173.20元增加59785.8元，本年度有正常人员工资普调增加，造成20406司法支出增加。2210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294117.6元，较上年309,266.40元减少15148.8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造成住房公积金预算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5,529,879.41元，较上年减少129616.65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职业年金不在纳入预

算，所以造成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其中：301工资和福利支出:4713189.41元（基本工资1880679.6元，津贴补贴1294320元，绩效工资270624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73900.72元，职业年金缴费60516.21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18385.88元，住房公积金294117.6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20645.4元），较上年4,746,530.66元减少33341.25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造成工资预算减少。302商品和服务支出791400元（办公费50000元，印刷费24906元，水费11571元，电费13473元，邮电费14908元，取暖费2000元，差旅费36676元，维修(护)费50266元，会议费20000元，培训费16200元，公务接待费50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000元，其他交通费用391400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0000元，），较上年510000元增加281400元，主要是2018年我单位车补纳入预算造成商品服务支出增加。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290元（生活补助25290元），较上年402,968.40元减少377678.4元，主要是由于住房公积金科目的变化。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司法局2018年“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预算编制146200元，因公出国（境）费0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及维护60000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50000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会议费20000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培训费16200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会议费、培训费管理办法，严控预算，健全用车审批制度，科学合理安排

公务用车，认真贯彻八项规定，确保接待费运用在合理的区间。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总计791400元，其中办公费50000元，印刷费24906元，水费11571元，电费13473元，邮电费14908元，取暖费2000元，差旅费36676元，维修费50266元，会议费20000元，培训费16200元，公务接待费50000元，其他交通补贴3914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000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50000元。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个人交通补贴纳入预算。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白水县司法局

2018年 2 月 12 日